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課程督學 許惠玲

電話：3322101#7420

電子信箱：sh152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200850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376735100E1120085068_4_ATTACH1.pdf、
376735100E1120085068_4_ATTACH2.ods)

主旨：有關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教育部112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培訓課程」增辦場次之研習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2年8月28日臺教師（三）字第1120082603號函辦理。

二、為充足及擴大縣市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人才資源，藉以協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與教學之規劃與推動，並提升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及成效，爰增辦旨揭培訓課程。

三、旨揭培訓課程增辦場次資訊如下：

（一）辦理日期及地點：（需參與線上及實體課程）

1、112年10月13日（星期五）上午9點至中午12點：線上授課。

2、112年10月14日（星期六）上午9點至下午4點：臺中市南屯區惠文國民小學。

教務處國中部 112/09/01 14:06



1120009956

有附件

(二)報到時間：

- 1、線上授課：112年10月13日（星期五）上午8時40分至上午9時。
- 2、實體授課：112年10月14日（星期六）上午8時40分至上午9時。

四、課程相關事項：

- (一)授課方式：課程共1天半，前3小時為線上授課，後6小時為實體授課，合計9小時。
- (二)課程重點：專業學習網絡、學生學習與集體學習、社群領導教練力、社群領導基本能力檢核、經驗分享與對話。
- (三)授課時數：含必修課程5小時及試講課程4小時。
- (四)課程對象：曾參與本部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初階、進階或高階講師培訓任一課程並取得認證之教師。

五、報名時間與方式：

- (一)本局推薦報名：
 - 1、即日起至112年9月11日（星期一）前受理報名。
 - 2、由本局承辦人將附件檔之「增能培訓課程縣市報名表單」（excel檔）填寫完畢後回傳至臺北市立大學承辦人員之信箱。
- (二)教師個人上網填寫報名：請於112年9月15日（星期五）前至google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
<https://sites.google.com/go.utapei.edu.tw/112>。

六、本案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陳鈺珊小姐，聯絡方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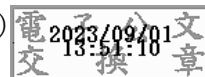
(一)電話：(02) 2311-3040轉8435。

(二)e-mail：cys3150@go.utapei.edu.tw。

七、檢附教育部112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培訓課程之研習計畫及報名表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桃園美國學校除外)、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桃園美國學校除外)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本局高中教育科(含附件)



裝

訂



線

